241320050080

检 测 报 告

TESTING REPORT

报告编号（Report No.）：HYHJC24050701-1

委托单位：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：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有组织废气项目检测

项目地址：漳州市长泰县武安镇官山工业园

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5 月 14 日

漳州海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声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、准确性和科学性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采样及检测操作按照相关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标准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

[illegible]供参考。

5. 本报[illegible]

[illegible]。

7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。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9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质量部联系，联系电话 0596-2957701。

编　　写：黄[illegible]

审　　核：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三、分析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分析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方法标准	检出限
臭气浓度	--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--
有组织氨	可见分光光度计/V-5000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-2009	0.25mg/m³

第四次	0.33	0.0427	129386
平均值	0.30	0.0372	125719

备注：*颗粒物排放限值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二级标准，硫化氢排放限值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表 2 恶臭污染物

3.2 臭气浓度检测结果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检测项目	监测频次	检测结果（无量纲）	排放限值	排气筒高度	处理设施
2024-05-08	废气排放口 1#	臭气浓度	第一次	1737	15000（无量纲）	35m	生物洗涤和碱洗涤
			第二次	1995			
			第三次	1737			
			第四次	977			
			最大值	**1995**			
备注：排放限值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。							

附 1：现场采样照片

废气排放口 1#	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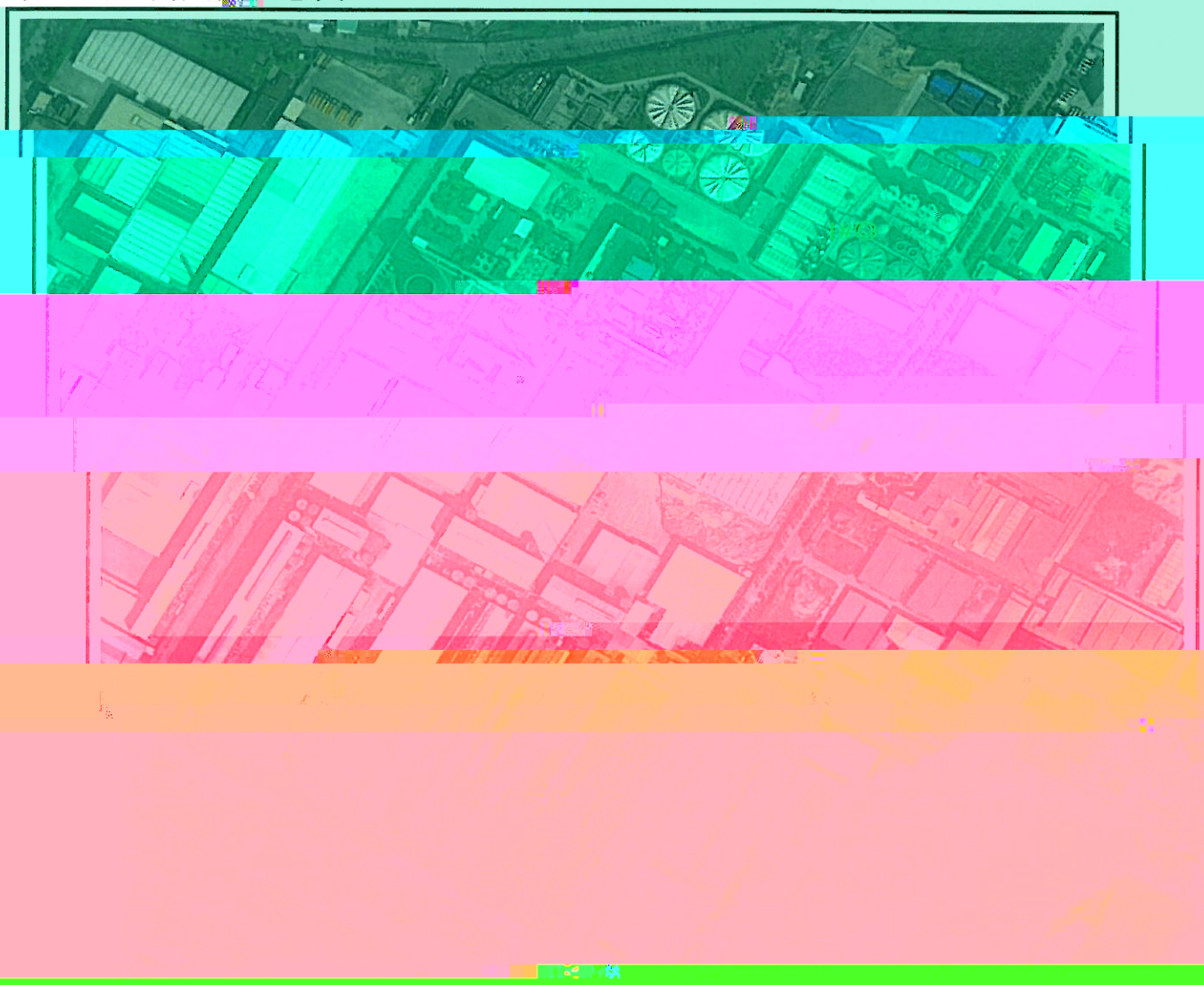
附 2：监测点位示意图